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 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8)

公告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之 全資附屬公司山東群星紙業有限公司(「山東群星」)最近接獲其若干主要客戶(「該等客戶」)通知,該等客戶 在二零一三年七月分別受到不知名人士的騷擾,那些不知名人士曾到該等客戶的辦公地點,要求彼等提供 有關與山東群星進行業務交易的資料。該等客戶於過去兩年間亦曾受過類似騷擾。該等客戶已通知山東群 星,彼等與山東群星完成本年度第三季訂單後,或會不再向山東群星發出新訂單(「可能業務終止」)。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未能確認該等客戶中實際上會否有部分或全部將選擇不再與本集團訂立交易,而若 有部分或全部該等客戶有此選擇,本公司又能否從其他客戶取得訂單以彌補可能業務終止所帶來的損失。 若該等客戶中有部分或全部選擇不再向本集團發出新訂單,而本集團又不能從其他客戶取得訂單以彌補因 而導致的業務損失,對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的銷售額及利潤以至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度的業務表現或 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本公司在現階段不能準確推測可能造成的相關影響。

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有關事態發展,並會致力尋找新客戶,以減少任何可能業務終止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玉國

中國山東,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朱玉國博士(主席)、朱墨群先生(副主席)及孫振水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孫瑞芳女士;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偉先生、王魯先生及鄺焜堂先生。